

沙田區議會
二零二四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余懷誠先生，JP(主席)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王惠成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古偉冰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朱煥釗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李貞儀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吳啟泰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林小文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林玉華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林宇星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林松茵議員，MH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林港坤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姚嘉俊議員，MH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夏劍琨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區子安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郭宣彤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張柏源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梁振邦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梁家瑋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梁家輝議員，MH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陳敏娟議員，MH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陳善明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陳壇丹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陳曉盈議員	下午三時正	下午五時十七分

出席者

莫錦貴議員，BBS

莫熹雯議員

黃宇翰議員

黃敬議員

黃寶儀議員

楊英瀚議員

董健莉議員

廖子聰議員

蔡明揚議員

鄭家豪議員，MH, JP

潘國山議員，BBS, MH, JP

鄧開榮議員，BBS, MH, JP

蔡惠誠議員

鄧肇峰議員

劉德榮議員

羅伊琳議員

羅婉珮議員

羅棣萱議員

龐愛蘭議員，BBS, JP

龔美姿議員

李文輝先生(秘書)

出席時間

下午三時正

下午三時零四分

下午三時正

下午三時零二分

下午三時正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席時間

下午五時十七分

列席者

鄭奕文先生

曾嘉怡女士

黃韶光先生

朱劍芳女士

伍永強先生

何健南先生

許綺薇女士

梁子健總警司

賴碧娥高級警司

職銜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南)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西)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北)

沙田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1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副指揮官

列席者

鄭則恒警司
葉寶玲警司
張良鈺警司
黃孝萱警司
柳仲桁總督察
譚君宜總督察
張康琳偵緝督察
陳巧賢女士
馮淑文女士
傅伯純先生
楊威多先生
鄒振榮先生

周廸生先生

葉錦明先生

陳家駒先生
高希強先生
吳翰禮先生
李振威先生

甄基志先生

職 銜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助理指揮官(刑事)
香港警務處沙田分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馬鞍山分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田心分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刑事情報組主管
規劃署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衛生總督察 3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新界 1
房屋署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一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5(北)

主席致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七屆沙田區議會(區議會)第一次會議。

2.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和錄音。

請假事宜

3.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未有收到議員於會前提交書面請假。

委任沙田區議會秘書

4. 主席表示，根據《沙田區議會常規》(《常規》)第 12 條，為執行區議會職能的目的，區議會主席可委任一名公職人員擔任該區議會的秘書。

5. 主席宣布委任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李文輝先生為區議會秘書。

區議員利益登記和申報

6. 主席的簡介綜合如下：

- (a) 《常規》乙部「申報利益」的部分，已列明有關利益登記、申報，以及相關的跟進和處理方式。《區議員履職監察制度指引》(《指引》)第 12 段亦列明了有關利益及款待等事宜的規定；
- (b) 請議員注意，議員必須於每屆任期生效後一個月內，使用秘書處提供的表格，向秘書處提供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詳情；
- (c) 秘書處早前已將「個人利益登記表格」電郵予各位議員。請議員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已填妥和簽署的「個人利益登記表格」交回秘書處；以及
- (d) 請議員遵守各項有關利益登記和申報的規定。

7. 黃敬議員欲了解議員是否需要在「個人利益登記表格」申報其家人所涉及的個人利益。

8. 李文輝先生表示，議員的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如持有相關利益，亦須在「個人利益登記表格」申報。議員可就個別情況向秘書處了解有關申報詳情。

9. 主席請議員參閱《指引》內有關利益申報的詳情。此外，他亦提醒議員，若在會議上討論的議題與其有利益衝突，議員須在討論有關議題前申報利益。

第七屆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

(文件 STDC 1/2024)

10. 主席的簡介綜合如下：

- (a) 文件 STDC 1/2024 已列出本屆區議會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名稱、職權範圍、相關成員名單、任期等詳情。請議員參閱有關文件；
- (b) 區議會轄下六個委員會的任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而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提振經濟工作小組)的任期暫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c) 若議員希望加入新的委員會或退出已加入的委員會，請於會後書面通知秘書處，待確認後生效；以及
- (d) 根據《常規》第 71 及 72 條，區議會主席須分別委任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擔任該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而根據《常規》第 87(1)條，區議會主席須委任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工作小組成員擔任該工作小組的主席。

11. 主席宣布分別委任以下議員為各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任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委員會	主席	副主席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潘國山議員	龐愛蘭議員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食衛會)	林港坤博士	鄧開榮議員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羅棣萱議員	陳敏娟議員
交通運輸委員會	莫錦貴議員	鄧肇峰議員
社會福利及青年委員會	梁家輝議員	董健莉議員
房屋及發展規劃委員會	姚嘉俊議員	陳善明議員

12. 主席宣布委任鄧開榮議員為提振經濟工作小組的主席，任期暫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二四年沙田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時間表

(文件 STDC 2/2024)

13. 主席表示文件 STDC 2/2024 載列二零二四年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的會議時間表。他請議員遵守《常規》及《指引》內有關出席會議的要求。

「會見市民計劃」

(文件 STDC 3/2024)

14. 主席的簡介綜合如下：

- (a) 按《指引》第 18 段(一)，議員須參與區議會每周舉行一次的「會見市民計劃」，按區議會主席同意的輪值表，親身在指定的地點當值。請議員參閱文件 STDC 3/2024 有關「會見市民計劃」的安排及輪值表；

- (b) 如有需要，議員之間可在秘書處的協調下，互相調換當值日子；以及
- (c) 秘書處稍後將聯絡各位議員，介紹「會見市民計劃」的實務行政操作。

研究地區關注的議題並收集市民意見

(文件 STDC 4/2024)

15. 主席請議員參閱文件 STDC 4/2024 第 4 段，就環境衛生議題以合適方式收集市民意見，並在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或之前向他報告。

農曆新年前與關愛隊合作推行 18 區關愛大行動

(文件 STDC 5/2024)

16. 主席表示，文件 STDC 5/2024 介紹二零二四年農曆新年前，區議會與沙田「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關愛隊)合作推行的「沙田區關愛大行動」(「行動」)。他請議員提供建議並積極參與「行動」。

17. 龔美姿議員感謝主席提供機會予區議員及關愛隊合作推行「行動」。她認為在農曆新年前開展「行動」是合適的時機，期望日後區議員與關愛隊合作推行不同社區活動。

18. 王惠成議員建議可與區內的學校合作，招募學生義工一同參與不同的關愛活動，例如探訪獨居長者。

19. 黃敬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的選區範圍內大多為私人住宅，而區議員要進入私人住宅進行家訪有一定的困難。他期望沙田區法團聯席可協助區議員與馬鞍山區內的業主立案法團(法團)、物業管理處(管業處)和關愛隊建立聯繫網絡；以及
- (b) 他表示曾成功與將軍澳新都城的管理處合作，在屋苑平台推廣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垃圾收費)。他認為區議員與管業處和法團建立良好的關係有助區議員在私人住宅推廣活動。

20. 陳善明議員認同龔美姿議員和黃敬議員的意見。她以早前有區內團體到公共屋邨(公屋)上門推廣接種新冠疫苗為例，表示法團的配合有助關愛隊和區議員進行家訪。她期望日後可加強法團與關愛隊和區議員的合作，亦希望友好團體可租借地方供他們舉辦活動，或協助設置流動街站，方便他們接觸市民。

21. 主席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感謝議員積極提出意見。他認同關愛隊和區議員須緊密合作，才可有效地支援政府的地區工作；
- (b) 他認同王惠成議員的意見，表示邀請學生一同參與關愛活動有助年輕一代接觸社會不同階層。他表示會考慮邀請區內學校參與「行動」；以及
- (c) 他對關愛隊難以進入私人屋苑推廣活動的情況表示理解。他表示民政處可協助關愛隊踏出第一步，包括發信予區內的法團和管業處，並透過聯絡主任向他們介紹服務當區的關愛隊。然而，能否獲取法團和管業處的信任實有賴各關愛隊的努力。

[會後備註：民政處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向區內法團和管業處發信，介紹關愛隊。]

22. 龐愛蘭議員認同主席的意見。她表示自己是區內兩個法團的主席，歡迎關愛隊與她接觸。她認為關愛隊須努力與區內的法團和管業處建立良好關係。

23. 廖子聰議員希望主席可協調各部門向關愛隊提供與市民生活相關的政策資訊，以便關愛隊進行家訪時向市民推廣有關訊息，例如環境保護署可向關愛隊提供有關垃圾收費的詳情及指定袋的樣本。

24. 主席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議員和關愛隊可收集市民的意見向民政處報告，民政處會向政府部門轉達議員收集到的意見；以及
- (b) 秘書處正與環境及生態局接洽，並考慮於下次區議會大會前召開特別會議，向議員介紹有關垃圾收費的詳情。他表示取得更多相關資訊有助議員向市民收集意見，同時議員在收集意見期間亦可向市民推廣新政策。

[會後備註：區議會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召開。]

25. 姚嘉俊議員表示垃圾收費是時下熱話，建議食衛會主席林港坤博士與主席商討召開食衛會特別會議。

26. 主席表示秘書處正與相關決策局商討安排會議的細節，會適時向議員轉達。

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合作進行地區大掃除的具體建議

(文件 STDC 6/2024)

27. 主席表示，文件 STDC 6/2024 介紹二零二四年民政處與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合作進行歲晚清潔大行動(清潔大行動)的詳情。

28. 食環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陳家駒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29. 主席補充指，清潔大行動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一)分兩個時段展開。由於沙田街市對出空地和大圍港鐵站與村南道之間的公眾地方位置有限，秘書處會先邀請食衛會的成員參與有關活動，倘若之後有剩餘的名額，秘書處會邀請其他議員參與。

30. 黃敬議員表示雖然他並非食衛會的成員，但由於他的工作與垃圾收費有關，他希望可以參與上述活動。

31. 姚嘉俊議員得悉民政處與食環署會聯絡有關政府部門，包括地政總署、海事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漁農自然護理署及房屋署，要求有關部門在其管轄範圍內採取相應的清潔行動。他欲了解這些部門會為清潔大行動提供甚麼協助，以及議員如何得悉他們提供了甚麼協助。

32. 董健莉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認為清潔大行動可配合剛才提及有關就環境衛生議題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相信有關行動是改善沙田區環境衛生的一個好開始；

- (b) 她表示垃圾收費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開始實施，區內不少單幢式大廈和鄉村仍在探討如何配合有關政策。她認為可透過清潔大行動讓市民了解更多有關政策的資訊；以及
- (c) 她建議同時在公屋和私人屋苑展開跨部門的清潔行動。她表示不少公屋和私人屋苑經常發現有老鼠和野鴿，她期望食環署可提供更多處理野生動物的專業資訊，供公屋和私人屋苑的管業處和法團參考。

33. 潘國山議員贊同在歲晚前舉行清潔大行動，亦建議透過是次清潔大行動推廣垃圾收費。此外，他認同跨部門協作的重要性。他得悉部分公屋設有廚餘機，但這些廚餘機並沒有運作，認為房屋署應向居民推廣廚餘機。

34. 林玉華議員贊同舉行清潔大行動，惟她認為違例停泊單車(違泊單車)或會影響上述行動的成效，建議相關部門與沙田區處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小組合作。

35. 主席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備悉黃敬議員的意見，並請黃敬議員按剛才所述的機制向秘書處報名參加上述活動；
- (b) 相關部門會適時向議員匯報有關清潔大行動的工作；
- (c) 野鴿和鼠患屬長期衛生問題。請議員收集地區意見，並向民政處匯報，以便在下次區議會會議上一同探討區內衛生問題的解決方案；
- (d) 備悉潘國山議員對垃圾收費和房屋署推廣廚餘機的意見，民政處會協助有關部門跟進有關情況；以及

- (e) 民政處有定期在違泊單車黑點進行跨部門行動，有關工作小組會適時展開聯合行動，以配合清潔大行動。

36. 區子安議員支持清潔大行動。他希望食環署在完成有關行動後，向議員提供工作報告，例如報告發出告票的數目和衛生黑點等資訊，以便議員日後進行地區工作時可留意有關地點的衛生情況，以及向市民報告清潔大行動的成效。此外，他欲了解食環署會如何深化清潔工作。

37. 陳家駒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署方會在完成清潔大行動後適時向議員匯報行動成果；
- (b) 民政處和食環署均撥出額外資源深化清潔工作，例如加強清潔次數和加派夾車夾走大型傢俬；以及
- (c) 清潔大行動有賴各部門間的協作，若在進行行動時發現有關其他部門的問題，歡迎議員向食環署反映，署方會協助轉介至合適的部門跟進。

籌辦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的活動具體建議

(文件 STDC 7/2024)

38. 主席表示，文件 STDC 7/2024 介紹在沙田區舉辦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的「沙田元宵樂繽紛」，有關活動將聯同香港深圳社團總會(深總)舉辦。若有議員與深總有關聯，須在發言前申報利益。

39. 姚嘉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可“就地取材”，邀請區內的香港體育學院派出運動員帶頭宣傳有關活動，或邀請本區社團表演陸上龍舟和舞麒麟等傳統節目；以及

(b) 他得悉有關活動計劃向市民派發消費券，他建議優先與本區小型商戶合作，吸引市民到小型商戶消費。

40. 黃敬議員建議有關活動可分短、中和長期規劃，當中包括在每年區內的農曆年初一“利是跑”加設市集、在馬鞍山海濱對出辦“海上嘉年華”和在“馬鞍山三寶”之一的鐵礦場舉辦“深度遊”。

41. 莫熹雯議員建議提振經濟工作小組舉辦具本區特色的活動，亦建議參考過往沙田新城市廣場地庫開設的潮流特色小店和 D2 Place 的周末市集，邀請年青人參與有關活動。

42. 李貞儀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a) 她建議增加參與上述活動的持份者，例如邀請本區青年團體和學校參與，增加年青人對本區的歸屬感；

(b) 她認為元宵佳節是推廣沙田傳統文化的合適時機，建議加大有關活動的宣傳力度；以及

(c) 她建議優化有關活動的開放時間和交通配套，以吸引區外人士到沙田消費。

43. 龐愛蘭議員提出“海陸空”三項提議：包括參考許冠傑《雙星情歌》音樂影片，提供場地予市民划艇；在城門河兩岸舉辦單車節；以及把在沙田起飛、首架在香港飛行的飛機“沙田精神號”的模型由機場搬回沙田展覽。

44. 郭宣彤議員建議可引入中資商戶參與有關活動。此外，她表示不少議員在抖音或 YouTube 的粉絲眾多，認為可善用作宣傳，吸引遊客參與有關活動。

45. 黃寶儀議員申報她是深總副秘書長及總幹事，並已備悉各議員對上述活動提出的建議，她未來會繼續收集意見，再匯報予區議會。

46. 主席感謝議員就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積極提出意見。他表示由於上述活動快將舉行，或未能完全吸納議員在是次會議上提出的各項意見。他表示提振經濟工作小組日後會參考議員提出的意見，籌辦不同推動本區經濟發展的活動。

施政報告與區議會相關的措施 - 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活動建議

(文件 STDC 8/2024)

47. 主席表示，文件 STDC 8/2024 介紹在沙田區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的計劃，展現沙田區的獨特風貌，吸引本地市民和外來遊客到訪。有關計劃預計會於二零二四年年中落實。他表示會考慮在有關計劃加入剛才議員所提及的具有沙田傳統文化特色的元素。

48. 陳壇丹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他是沙田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青建會)的委員；
- (b) 他建議可以“沙田精神號”和龍舟的造型製作巨型充氣裝置，並選用較耐用的物料，以應付夏天炎熱的天氣；以及
- (c) 他建議在城門河畔的燈柱畫嵌入二維碼，當遊客掃描二維碼後便可以了解沙田的歷史。

49. 龐愛蘭議員建議參考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的做法，以沙田柚作為賣點宣傳，製作沙田柚巨型充氣裝置。

50. 古偉冰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不少團體會在城門河舉行活動和日常訓練，他建議與相關團體協調擺放巨型充氣裝置的時間，以免影響他們進行活動；
- (b) 他表示沙田擁有沙田馬場，而 2008 北京奧運的馬術項目亦曾在沙田舉行。他認為馬能代表沙田的特色，建議以馬作為巨型充氣裝置的造型；以及
- (c) 他建議在巨型充氣裝置上加設燈光效果，吸引市民在晚上「打卡」。

51. 劉德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他是青建會的主席，而陳壇丹議員、鄧肇峰議員和郭宣彤議員均是青建會的委員；
- (b) 他建議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或之後落實有關計劃；
- (c) 他感謝民政處的聯絡主任到城門河視察和提出建議，協助青建會構思上述活動；
- (d) 他表示燈柱畫會融合社區元素，包括邀請區內學校、社區團體和青年社團製作燈柱畫，以鼓勵社區參與；以及
- (e) 他邀請議員一同參與製作燈柱畫。

52. 鄭家豪議員建議設置“打卡定點位”，重點推介幾個必影位置，以及可在活動後期舉行攝影比賽。

53. 姚嘉俊議員提醒須考慮設置巨型充氣裝置的安全問題。

54. 朱煥釗議員表示早前城門河設置了數幅太陽能板，不少居民擔心有關裝置會造成反射的問題。他提醒在城門河設置巨型充氣裝置須盡量減低對當區居民的影響。

55. 主席感謝議員的建議，民政處會參考議員的意見構思活動細節，並會適時公布。

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公眾街市的「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

(文件 STDC 9/2024)

56. 主席表示，食環署希望邀請區議會推薦議員加入區內各公眾街市的「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街市諮詢委員會」)。他請食環署代表簡介文件。

57. 陳家駒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58. 主席介紹推薦機制如下：

- (a) 在本屆區議員以區議員身份加入政府諮詢委員會或組織的安排方面，區議會主席會按具體情況，包括相關諮詢委員會的性質、所需專業、延續性和以往慣例等因素，委任議員加入有關諮詢委員會；
- (b) 按現行安排，當有諮詢委員會或組織邀請區議會推薦議員加入時，秘書處會先通知各議員，邀請有興趣加入有關諮詢委員會的議員表達意願。區議會主席會考慮議員的意願及按具體情況，委派合適的議員加入相關諮詢委員會；以及
- (c) 秘書處稍後會就區議會推薦議員加入「街市諮詢委員會」的事宜聯絡各位議員。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通知議員有關加入「街市諮詢委員會」的詳情，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向食環署提交有關推薦名單。]

59. 主席表示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梁子健總警司希望藉此機會向各位議員簡短介紹沙田區的社區警務工作。

60. 梁子健總警司簡介沙田警區的劃分及行政架構。

61. 警務處沙田警區行動主任柳仲桁總督察簡介沙田警區的人口、房屋、政府設施、醫療服務設施、工商業、教育設施、交通和運輸、郊野公園和未來發展項目。

62. 警務處沙田警區警民關係主任譚君宜總督察簡介區內有關防騙、青年參與和種族融和的警民活動。

63. 梁子健總警司以短片介紹沙田警區在過去一年的警務工作。他表示本港的騙案越趨嚴重，每十宗的罪案當中便有超過一半屬騙案。故此，沙田警區的警民活動十分重視防騙的宣傳工作，並會透過不同的方法宣傳防騙訊息。他期望未來與議員共同合作，一同宣揚防騙和滅罪訊息。

64. 主席感謝警務處的分享，並感謝各政府部門出席是次會議。

下次會議日期

65.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66. 會議於下午五時十七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二四年三月